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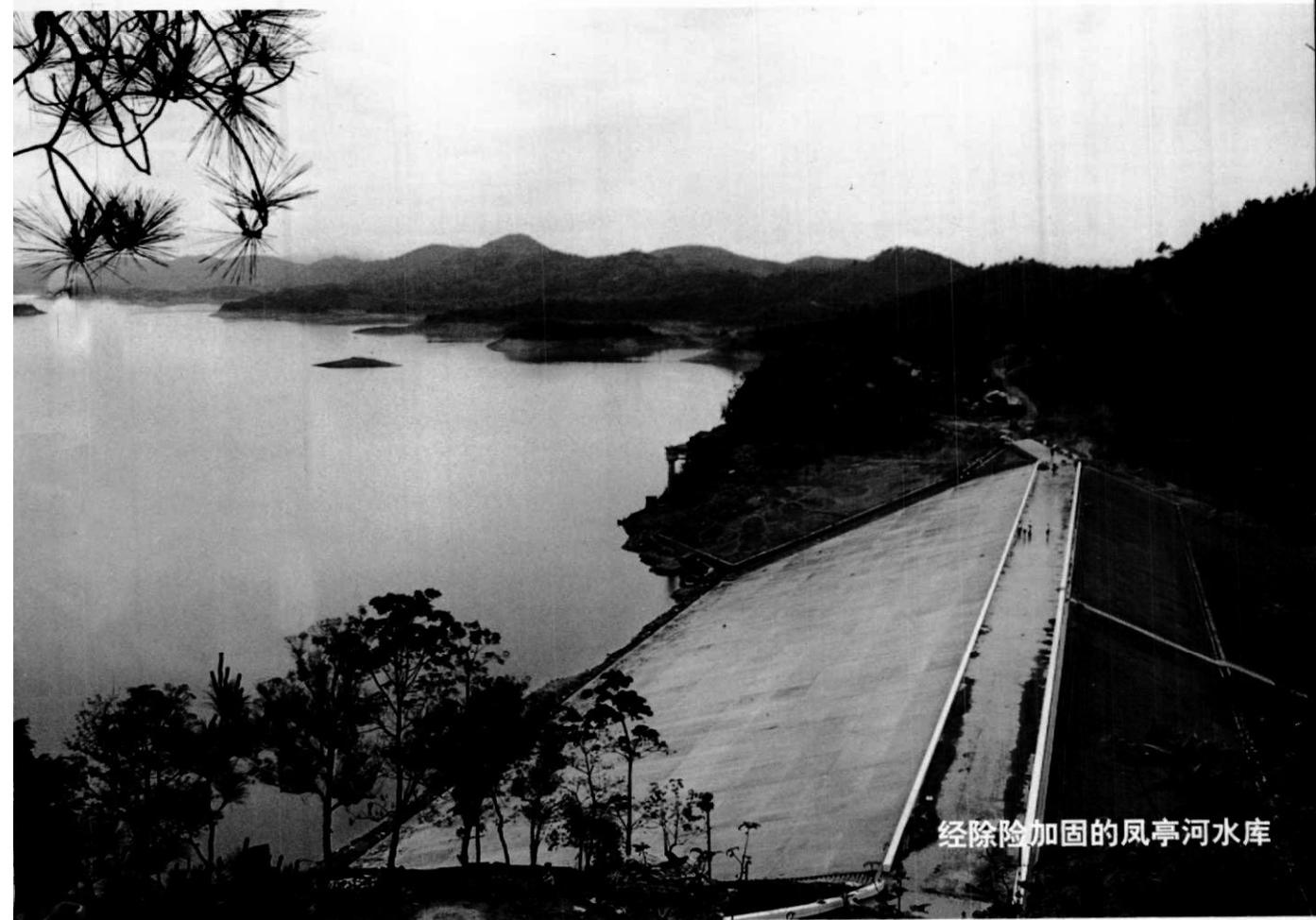
# 广西政报

● 传达政令

● 宣传政策

● 指导工作

● 服务社会



经除险加固的凤亭河水库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23<sup>0001</sup>  
1999

# 治水兴桂奏凯歌



自治区党委书记曹伯纯在自治区水利厅厅长李里宁陪同下，在水利工地调研。

新中国成立50年来，广西的水利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全区共建成各类水利设施30多万处。其中，大中型水库193座，小型水库4195座，总库容量180亿立方米；机电提灌设施4.14万台，装机65.3万千瓦；农业灌区渠道总长5.6万公里；海海堤防总长2400多公里，其中主要堤防305公里。这些水利工程初步形成了灌溉、防洪、发电、供水、旅游等多功能体系。

目前，全区有效灌溉面积147万公顷，是新中国成立前的5.3倍，占广西现有水田面积的70%；防洪工程



高标准三面光渠道



建设中的田头集雨灌溉水柜



新建成的合浦县西场标准海堤



亚洲目前水头最高的水电站——天湖水电站

一般年份保护了295万人、14万公顷耕地的安全；初步治理易涝面积20万公顷，水土流失面积109万公顷；累计解决了850多万人的饮水困难；水利工程年供水能力达到280亿立方米；全区有48个县（市）以地方中小水电供电为主，有31个县（市）步入了全国农村水电初级电气化达标县行列。

近年来，全区水利工作成绩显著：

**治旱工程建设成效显著。**1997年以来，全区共完成渠道硬化近7000公里，新增和恢复灌溉面积近200万亩；桂中旱片治旱试点工程项目建设开始启动；桂西2万多个田头集雨灌溉水柜正加紧建设，一个大搞田头水柜解决旱地灌溉的热潮正在兴起。

**防洪减灾能力不断增强。**沿江33个重点防洪城镇的防洪堤建设全部进行了规划；继1997年标准海堤实现零的突破后，第一期400公里重点海堤正在启动建设；现代广西防洪减灾预警预报系统和柳州洪水预警预报系统相继建成投入使用，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实行首长负责制，三年内将基本完成全部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

**水资源管理步入法制轨道。**随着《广西实施〈水法〉办法》、《广西取水许可制度实施细则》《广西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与《水法》相配套的地方性法规、规章相继出台，为依法治水、管水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全区现有在编水政监察员2600多人，水利执法力度不断加强，人畜饮水工程建设力度空前。自1997年底以来，广西共投入资金近7亿元，以建家庭水柜为主，采取建蓄水池提水、打井等多项措施相结合，解决了360万人的饮水困难。

**节水硕果累累。**继1997年“广西千万亩水稻节水灌溉技术”推广项目获得全国科技进步一等奖后，又开展了“百万亩旱地科学灌溉”工程建设。从1980年以来，水利系统先后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奖三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61项。

**地方电力建设成就斐然。**目前全区地方电力装机达到214万千瓦，年发电量74亿千瓦时，地方电网覆盖全区五分之四的面积，担负着全区四分之三人口的供电任务，水利系统地方电力已形成固定资产61亿元。

刘文光/文 王庆忠、刘文光、谭建义/摄



桂林青狮潭水库排洪

五十年一遇标准的柳州防洪大堤

---

---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 “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九五”期间第一批 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 优秀科技型企业称号的决定

桂政发〔1999〕66号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和到2010年长远规划纲要〉的通知》（桂政发〔1995〕69号）精神，“九五”期间，为实施“科技兴桂”战略，引导乡镇企业依靠科技进步，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我区继续组织实施的“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使一批乡镇企业依靠科技进步，实现了上规模、上水平，提高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促进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贡献。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授予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广西中兴实业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广西玉林金龙PS印刷材料有限公司等34家企业“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优秀科技型

企业的荣誉称号。

自治区人民政府号召全区乡镇企业向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学习，按照自治区党委七届六次全会提出的“1234610”工作思路，依靠科技进步，促进企业进一步发展，为我区的经济建设作出更大贡献，以崭新的面貌跨入二十一世纪。

附件：“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九五”期间第一批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优秀科技型企业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

## “十百千万”星火工程“九五”期间第一批 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和 优秀科技型企业名单

### 一、优秀科技型企业集团（共1家）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

### 二、优秀科技型龙头企业（共12家）

广西中兴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公司

广西南山瓷器有限公司

广西容县兴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广西北流制药厂

广西陆川机电制造总厂

陆川县第二水泥厂

博白县民族编织工艺厂

玉林市石南饲料厂

南宁鸣昌专用肥料有限公司

柳州达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上思恒声松香企业有限公司

### 三、优秀科技型企业（共34家）

广西玉林金龙PS版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玉林市源发达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广西玉林日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玉林市第一水泥厂

玉林市豪源化工厂

玉林市富英制革厂  
玉林市昌庆微粒板厂  
广西大秦药业有限公司  
广西玉林市樟木羽绒厂  
广西智达蓄电池厂  
广西瑞发日化总公司  
广西容县南方化工厂  
广西容县桂系造漆厂  
长虹（广西北流）水泥有限公司  
广西北流铜州水泥有限公司  
北流市神通水泥厂  
北流市大兴水泥厂  
北流市华丰肥料厂  
广西金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陆川县钢铁厂  
广西陆川县振兴玻璃厂

博白县大西南农药厂  
玉林市桂丰饲料厂  
广西南宁义海日塑有限责任公司  
柳州市汽车车厢厂  
柳州市穿山汽配厂  
广西钟山县有色金属冶炼厂  
北海市强力化肥有限公司  
钦州市农丰实业有限公司  
广西浦北县利民工艺厂  
百色右江塑胶鞋厂  
梧州市郊区林化厂城滨分厂  
岑溪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防城丰城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主题词：科技 企业 表彰 决定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大力支持我区外贸发展的通知

桂政发〔1999〕67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  
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了全面贯彻实施自治区党委提出的开放  
带动战略，千方百计扩大我区外贸出口，促进我  
区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自治区人民政府  
决定对外贸出口实行鼓励政策。现就支持我区外  
贸发展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自治区财政安排 1000 万元专款，作为  
外贸出口专项贴息和奖励资金。凡符合以下条  
件的出口企业，按每美元定额人民币给予贴息。

（一）在我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具有对外贸易经营权的区直出口企业和被自治  
区外经贸厅列入重点出口企业名单的各地市出  
口企业。

（二）没有走私、套汇、骗汇、骗税等违法  
行为。

（三）出口商品的原产地为广西。

出口贴息实施办法由自治区财政厅商外  
经贸厅制定，出口奖励的评定由外经贸厅负  
责实施。

二、自治区财政今年拨款 500 万元充实自治

区级外贸发展基金，以后视外贸出口情况不断增  
加总额。自治区财政厅、外经贸厅要进一步完善  
《自治区级外贸出口商品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  
法》，做好外贸出口商品发展基金的发放和使用  
工作，提高办事效率和基金使用效果。各地区行  
署、市人民政府也要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分别建立  
本级外贸发展基金，支持企业扩大出口。

三、加强银贸协作。金融部门要努力落实全  
国银贸协作会议精神，确保对外贸出口资金的支  
持。对有订单、有效益、有市场、还款有保证的  
国有外贸企业给予“封闭贷款”。司法部门要采  
取有效措施保障“封闭贷款”有效运行。对列入  
重点出口的企业，商业银行要在资金、结算等方  
面给予积极支持，凡经贷款人审查、评估，确认  
借款人资信良好，确能偿还贷款的，可以放宽担  
保条件或免担保。对信誉优良的企业试行信用证  
打包贷款免担保，提高放款比例。继续给予企业  
债务重组，试行短期贷款转中期贷款，减轻出口  
企业的负担。

四、加强税贸配合，加快退税进度。各级税  
务部门对单证齐全的业务经审核（包括凭证审

核、电子信息对审)无误的情况下,必须在二十个工作日内退税到企业户头。对出口额达到2000万美元(生产企业可放宽到1000万美元)以上的出口企业,报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商自治区外经贸厅批准视同B类企业管理。

五、各级外汇管理部门要采取措施加快外汇核销速度,既要严厉打击逃套汇行为,又要积极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对在出口收汇考核评定中获得“出口收汇荣誉企业”称号的企业,给予享受优惠政策,在管理环节上简化手续。

六、加强关贸协作。海关要积极转变作风,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通关效率,认真履行出口货物通关时限对外服务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给企业签发出口报关单证明联,以便办理出口退税。对符合条件的重点企业列入A类企业管理。对企业提出申请,经海关核准可准予办理区外监管手续的,由海关派员实施现场监管。在主要业务现场实行“全天候,无假日”值班制度,继续降低部分行政性收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

七、检验检疫部门要进一步转变观念,改进工作作风,为外贸出口企业提供优质服务;要积极探索口岸检验检疫方式,在条件具备的口岸实

行“一次报验、一次检验检疫、一次卫生除害处理、一次收费、一次签证放行”的检验检疫工作程序,减少工作环节,提高工作效率,加快口岸通关速度;口岸检验检疫机构要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积极配合港务部门加快港口的装卸速度。

八、坚决制止各种名目的乱收费行为,对外贸出口企业出口各个环节收费的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执行。各收费单位向外贸出口企业收费时,必须出示物价部门颁发的《收费许可证》和《收费员证》,并在《企业收费登记卡》登记,使用财政部门印制的行政事业收费专用收据,否则企业有权拒交。各收费单位不得擅自增加收费项目和提高收费标准。

九、有条件的地、市可筹措专款作为外贸出口贴息和奖励资金,以促进本地的对外贸易和经济发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四日

**主题词：外贸 出口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做好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

桂政发〔1999〕68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国务院决定于2000年进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这次人口普查是为了查清自1990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以来我国人口在数量、结构、分布和居住环境等方面的变化发展情况,为科学地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依据。搞好这次人口普查,对于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人口与经济、人口与资源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1998〕19号)精神,确保我区第五次人口普查任务的完成,特作如下通知:

一、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对人口普查工作的领导。人口普查工作是一项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必须在各级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组织有关部门通力协作进行。各级人民政府要把人口普查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研究部署和安排好人口普查的各项工作。政府一把手要重视人口普查工作,分管领导要认真负责,切实抓好。各级人民政府要建立第五次人口普查领导机构,切实加强对人口普查的领导;统计、公安、计生、财政、宣传等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紧密配合,共同完成我区第五次人口普查任务。

二、积极落实人口普查经费,认真解决必要的工作条件。第五次人口普查具有规模大、项目

多、技术要求高的特点，任务繁重，难度很大，工作周期长，需要较多的普查经费。国务院规定，这次人口普查的经费，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分级负担。地、市、县（自治县）的人口普查试点费、培训费、宣传费、办公费、旅差费、会议费、数据处理设备配套费、普查员和录入员劳务补助费、本级普查资料编印费等，原则上由各地区、市、县（自治县）财政分级负担。各地要在确保完成任务的前提下，坚持勤俭节约原则，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做好人口普查经费预算的编制工作。各级地方财政要对人口普查工作给予必要的经费保证，适时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并做到经费及时到位。同时，各级人民政府要为人口普查办事机构提供各种便利条件，尤其要注重解决好普查工作人员下基层检查指导工作所必须的交通车辆问题，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三、广泛深入地开展人口普查的宣传动员。人口普查是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和平时期最大的社会动员，涉及到社会的各个方面、每个家庭和每个人。各级人口普查领导机构和宣传部门要对本地区人口普查的宣传规划做出规划和安排，运用各种宣传手段，采取多种宣传形式，广泛深入地宣传人口普查的意义、内容、做法和要求，使人口普查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从而取得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支持和配合，解除各种顾虑，如实填报普查内容，尽到公民的义务。

四、切实做好普查工作人员的选调和培训。这次人口普查采取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的办法进行。各级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人员从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中抽调，要选调懂政策、懂业务的人员组成精干高效的工作班子。普查指导员和

普查员要从党政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户籍民警、中小学教师、大中专实习学生、村（居）民委员会干部以及离退休人员中临时抽调。各级人口普查机构要动员和组织全体普查工作人员发扬奉献精神，尽职尽责，兢兢业业，努力搞好普查工作。同时要真抓好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员的业务培训，安排足够的培训时间，确保培训质量。

五、依法普查，确保普查数据质量。人口普查的核心是取得准确的人口数据。各级人口普查机构要始终把确保人口普查数据质量作为中心环节来抓，要认真借鉴历次人口普查的成功经验，建立人口普查质量责任制，要认真执行国务院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办法》及各项工作实施细则，严格把好各项工作的质量关。在人口普查登记工作中，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坚持实事求是，任何单位、任何个人都不得干扰人口普查数据，对有意弄虚作假，虚报、瞒报和篡改人口普查数据的行为要依法严肃处理。

各级人民政府和人口普查机构要树立高度的时间观念和全局观念，根据普查工作规划，结合本地实际，抓紧做好此项工作，决不能因本地区工作上的拖延而影响整个人口普查的顺利进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八日

**主题词：民政 人口 普查 统计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规范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政发〔1999〕69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了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

行使职权，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现就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由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第一百零三条行使

职权。

二、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后的6个月内举行；上述期限内不召开股东年会，又无正当理由的，公司监管部门应当依据有关规定，要求该公司董事会作出解释并公告。

三、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方式，除应当符合《公司法》第一百零四条、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的时间、地点等事项通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对内资股股东采取公告方式。会议通知的公布日至股东大会的召开日不得少于30日。

前款所称公告，指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在一家或多家报刊上刊登。上市公司的公告应当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刊登。会议通知一经公告，视为内资股股东已经收到股东大会的通知。

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公司通知召开股东大会，可以依据公司章程规定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在境外上市的公司（含H股）召开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45日前发出书面通知，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以及会议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在册股东。

四、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保证全体股东享有出席会议的平等权利。股东应当按照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的原则进行表决，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剥夺股东的表决权。

五、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应当依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有责任保证股东大会的职权得以落实。股东因故不出席股东大会的，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应当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股东没有出席也不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视为股东弃权。

六、公司应当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参考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内容，对章程进行修改，切实保证《公司法》赋予股东大会的职权得以落实。修改公司章程必须在股东大会充分讨论，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公司应当认真准备股东年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年度财务预算、年度财务决算、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应当在股东年会上讨论并表决；涉及扩股资金投向、用途变更或者需要报送审批的事项，应当作为专项议题单独表决。股东年会无正当理由未能安排讨论并表决前述事项的，公司董事会应当事先以公告方式向股东公开说明理由，并向公司监管部门作出书面报告。

八、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年会表决批准后，公司董事会应当按照股东大会的决定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股东大会未作决定或公司章程未作规定的，除股东大会决定该年度不分配股利的情形外，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在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弥补亏损。

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内容应当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起草人必须忠实履行职责，保证决议草案内容的真实、准确，避免使用容易产生歧义的表述。

十、公司董事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股东大会召开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公司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方式和股东大会决议内容不符合《公司法》和上述要求的，公司监管部门要责令公司限期采取补救措施。

十二、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督促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指导公司按照本通知的要求，履行股东大会的职权，依法召开股东大会，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三、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公司 管理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扶持重点出口企业的通知

桂政发〔1999〕70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了更好地贯彻实施自治区党委提出的开放带动战略，扶持重点企业扩大出口，带动我区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对我区重点出口企业实行扶持政策。现就扶持我区重点出口企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重点出口企业的标准

### （一）出口创汇标准

1、自营进出口生产企业：原则上上年度出口收汇达 200 万美元以上，今年上半年出口收汇达 100 万美元以上；

2、外商投资企业：原则上上年度出口收汇达 500 万美元以上，今年上半年出口收汇达 250 万美元以上；

3、外贸出口型企业：上年度出口收汇达 1000 万美元以上，今年上半年出口收汇达 500 万美元以上。

### （二）产品标准

- 1、质量优良、传统大宗的出口商品；
- 2、有市场、有前景的机电产品；
- 3、能开拓市场的新产品。

（三）上年度或今年上半年经营效益好，无亏损或实现减亏增盈目标。

（四）依法经营，严格管理，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

## 二、重点企业的数量和结构

自治区外经贸厅将根据企业结构、产品结构和企业出口收汇情况，分批确定当年重点出口企业名单，其中自营进出口生产企业占当年重点出口企业总数的比例要达 50%以上，首批 65 家重点出口企业名单（附后）。

## 三、重点出口企业的管理

（一）实行重点出口企业进出口情况报告制度，具体实施办法由自治区外经贸厅制定。自治区外经贸厅对重点出口企业出口运行进行动态管理，每季度对重点出口企业出口运行整体情况和调控目标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跟踪调查，及时了解和掌握重点企业出口的信息，及

时研究解决企业出口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二）实行优胜劣汰的管理机制，对当年经考核不能完成调控目标，年出口额下跌到重点出口企业出口收汇标准以下，或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第二年将不再列为重点出口企业。对完成和超额完成调控目标的重点企业实行表彰和奖励。

## 四、对重点出口企业的扶持政策

（一）鼓励工矿企业、外贸企业以资产为纽带，实现工贸结合，优势互补。南宁、柳州、桂林、梧州等城市的工矿企业，与外贸企业兼并，具备条件的，要优先纳入我区当年兼并停息计划，享受国家优惠政策。

（二）自治区有关部门要在进出口商品配额、许可证、外贸发展基金和技改基金的安排使用，以及推荐参加国内外重要商品展销会等方面，对重点出口企业予以倾斜。

（三）自治区有关部门对重点出口企业的技术改造、技术引进、新产品开发及利用外资技改项目，要优先安排，重点扶持。

（四）海关对符合条件的重点出口企业，要列入 A 类企业管理。检验检疫部门对重点出口企业的进出口货物，要按规定及时安排查验，合理收取或在规定幅度内降低报验费用，减轻企业负担。在条件具备的口岸实行“一次报验，一次取样，一次检验检疫，一次卫生除害处理，一次收费，一次发证放行”的口岸检验方式。

（五）金融部门要确保对重点出口企业出口的资金支持。对产品有市场、有效益，暂时亏损的重点出口企业，实行“封闭贷款”，适当放宽抵押担保条件。税务、司法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障“封闭贷款”安全运行。对经营稳定、经济效益较好的企业，金融部门要选择重点，适当扩大授信额度。在机电产品特别是成套设备出口的信贷方面，实行卖方信贷。

（六）外汇管理部门对重点出口企业，要加快出口收汇核销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带料加工等出口贸易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完善边贸结算

办法。

(七)税务部门对重点出口企业申请的退税业务,凡符合审批手续的,要在10个工作日内办结退税,使出口企业及时、足额享受出口退税政策,减轻企业负担。

(八)自治区财政对达到出口调控目标(出口任务统计在我区的),同时又取得良好经济效益的重点出口企业,在自治区级外贸专项贴息资

金中给予贴息,具体贴息实施办法由自治区财政厅、外经贸厅制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四日

**主题词: 外贸 出口 企业 通知**

### 一、外贸出口企业

重点企业名称	上年出口额(万美元)	出口产品
广西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	8338	罐头、活猪、桐油
广西广达进出口集团公司	10781	服装、纺织品
广西五矿进出口集团公司	10042	锡、铋、锑、重晶石、滑石块(粉)
广西外经贸厅驻北海口岸办事处	6914	烟花爆竹、竹芒编制品、水产品
广西外经贸厅驻梧州口岸办事处	8578	松香、竹芒编制品
广西土产进出口公司	5866	松香、烟花爆竹、竹芒编制品、木材
中国土产畜产广西茶叶进出口公司	1896	茶叶
广西进出口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781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广西公司	1272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西公司	1476	
	合计:56944	

### 二、外商投资企业

重点企业名称	上年出口额(万美元)	出口产品
南宁市	503.69	柠檬酸
柳州市	1636.91	钢锭、钢带、钢材
	516.17	鞋
桂林市	1921	宝石、金首饰
	1708.7	收录两用机
	674.26	滑石块(粉)
梧州市	2974.2	电子元器件
	571.86	
	563.25	
北海市	2187	猪、牛革制品
	1743.76	除草剂
防城港市	1623.06	棕榈油
	545.83	
	511.5	液化天然气
玉林市	754	竹芒编制品
	707	陶瓷
	701	猪、牛革制品
	615	猪、牛革制品
贵港市	543	食品
	535.7	
	合计:21536.89	

### 三、自营出口生产企业

重点企业名称	上年出口额(万美元)	出口产品
南宁市	901.78	柴油机
	616.55	手扶拖拉机
	471.06	罐头
	423.52	计算机
柳州市	2431.8	水泥
	2011.92	锡、锡材
	1159.51	硅、铝
	1011.93	氧气锌
	586.15	
	502.97	搪瓷器皿
桂林市	403.43	锌
	425.52	整套轮胎
	300	电子元器件
	274.66	磷酸、工业酸铵
	257.52	医药保健品
梧州市	933.53	松香
	675.11	干电池
北海市	2517.14	烟花爆竹
	440.41	烟花爆竹
	848.85	陶瓷
玉林市	466.6	猪、牛革制品
	274.37	陶瓷
	253.87	
	208	竹、芒编制品
钦州市	291.65	竹、芒编制品
柳州地区	2955.87	硅锰合金、硅铁
	487.77	重晶石
	493.72	锡
贺州地区	386.46	
	合计:232216.67	

另:今年上半年完成出口较好较大的企业:柳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铸造总厂、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公司、玉林制药厂、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等。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菜篮子办等部门关于 稳定我区当前生猪生产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99〕7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自治区人民政府菜篮子工作办公室，自治区畜牧局、贸易局、物价局《关于稳定我区当前生猪生产的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 关于稳定我区当前生猪生产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近一个时期以来，我区猪价偏低，养猪户普遍亏损，生猪生产走势低迷，出现下滑情况，产销形势严峻。其主要原因是：

### 一、猪粮比价偏低，经营困难

据对南宁市部分猪场调查，三元杂交猪从1996年10月的每公斤104元下降到1999年4月份的5.8元至6元，降幅44%左右，猪价已跌至近十年以来的最低谷，猪粮比价仅3.4：1（正常比一般为5：1），出栏一头90公斤的肉猪亏损180元左右。由于猪价低迷，猪场亏损加剧，加上流动资金缺乏，目前各猪场主要靠饲料赊销和其它渠道融资度日，猪场和饲料厂生产步履艰难。

### 二、生猪生产已发展到历史最高点

据统计资料表明，1998年末全区生猪存栏达2653.5万头，1999年一季度出栏生猪约908.4万头，折合猪肉产量约72多万吨，一季度末存栏2494.02万头，折合猪肉产量200万吨（12.5头活猪折合1吨肉产量）。即使不补栏，全年生猪出栏最少达3402万头，折猪肉产量272万吨，比1998年度猪肉产量253万吨增加7.5%。生产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区当前生猪生产仍以农户散养为主，农户养猪主要目的是为了积肥和作为生活储蓄的一

种手段，对劳动力投入成本不作过多计算，比工厂化养殖成本低，虽然目前待宰肉猪价格已跌到每公斤5元（杂交猪），有的地方甚至跌至4.4元的近年最低价，但农户并没有出现大规模的、非正常的淘汰母猪现象，仍按传统生产习惯继续补栏。二是由于受去年下半年生猪价格短期反弹的影响，许多猪场负责人认为生猪价格将走出低谷，对1999年元旦、春节供应及1999年生猪价格走势看好，因此从1998年第四季度起各地养猪场补栏积极，造成1999年一季度的生猪产量居高不下。三是尽管目前生猪价格低迷，但由于建设工厂化规模猪场往往需要数百万元甚至数千万元投入，为了维持猪场生存必要开支，被迫保持生产，期待市场价格回升。据了解，南宁市各大基地猪场负责人尚无大规模压缩养殖的考虑，从南宁市1999年一季度末母猪存栏来看，一季度末能繁母猪占生猪总存栏的13.55%，高出正常比例7%近1倍，说明我区生猪主产区之一的南宁市生猪生产仍将持续增长。

### 三、生猪产品结构不合理，外销减少不可避免

我区商品肉猪75%以上为土二元杂交猪，瘦肉率在43%—48%左右，瘦肉率52%以上的瘦肉型猪只占出栏肉猪的20%左右。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瘦肉型猪的需求日益增加，

土二元杂交猪越来越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我区传统的外销区主要是广东、海南省，以及少量出口港、澳、东南亚，外调以瘦肉型猪为主，但由于近年广东、海南省生猪生产发展也很快，加上我区及湖南、贵州、四川等省区的生猪竞销广东市场，竞争激烈，而我区的土二元杂交肉猪价格已没有优势。据对我区部份猪场了解，一季度外调生猪数量比上年同期有不同程度减少。

#### 四、消费不足，短期内仍供大于求

根据《1998年广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998年全区年末人口为4675万人，1998年人均猪肉消费量为20.7公斤，比上年同期增长0.8%。扣除区外生猪及冻肉调入我区销售的因素影响，1999年全区猪肉消费总量为98.28万吨（1999年全区推算人口4748万人），全年生猪外调量（产量-消费量）156万吨（按去年数）。以1999年猪肉产量最少值272万吨（即不补栏生产值）算，那么1999年至少有猪肉17.72万吨将供大于求，折合生猪221.5万头。

综上所述，1999年我区生猪产销仍然是一个供大于求的局面，价格将难以回升，目前各养猪场效益下滑，经营已十分困难，难再继续支撑，可能造成部分猪场特别是中小猪场被迫停产，将影响2000年上半年生猪产销，必须引起有关部门重视。为了保持我区生猪生产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减少养猪户的损失，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优化和调整生猪品种结构

首先要停止审批生猪新建项目，对扩建项目严格控制。其次要加强生猪优良品种体系建设，引导和鼓励养猪户饲养二元杂交母猪，发展瘦肉型猪的生产。利用当前生猪价格走低的有利时机淘汰生产性能差的母猪，促进养猪生产结构调整。

#### 二、搞活市场流通

一是各级人民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企业切实做好生猪市场流通工作，积极开展生猪购销业务，搞好服务。二是要加快生猪和肉品批发市场建设，鼓励实施生猪“批发行”、“产销直挂”、“连锁配送”等流通方式，扩大深加工，拓展

市场。三是严格贯彻执行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38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家畜屠宰管理条例》，加强生猪定点屠宰管理工作，坚决打击私屠滥宰等违法行为。四是要清理生猪生产、流通环节中的各种乱收费。各地区行署、各市人民政府近期要组织有关部门对本地区生猪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收费进行一次检查，对越权设立收费项目和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要坚决严肃查处。

#### 三、加强政府的宏观调控力度

对列入自治区级和各市“菜篮子”工程生产基地的上规模的大猪场和种猪场，各市人民政府要运用副食品风险基金进行扶持，各有关银行也要运用信贷杠杆扶持其生产，保护市场供应的“储水池”，确保规模基地的稳步发展。

#### 四、大力发展肉食加工，增加猪肉消费量

我区畜产品加工业相对滞后，生产能力低，产品单一，主要以烧卤腊制品为主。在今后“菜篮子”工程建设中要把畜产品加工作为一个支柱产业来抓，加快加工龙头企业建设，积极开发名牌产品，努力实现由简单加工向精深加工的转变，充分发挥加工企业的龙头作用，带动养殖业的发展。

#### 五、加强信息指导

自治区和各地、市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生猪产销形势的分析预测，有条件的要及时收集、处理、发布有关信息，《广西日报》、广西电视台等新闻媒体也要定期发布“菜篮子”产销信息和价格信息，以指导产销。

以上报告，如无不当，请批转各地各部门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菜篮子工作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畜牧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贸易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

**主题词：农业 生猪 生产 意见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汤勇、黄克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经研究决定：

任**汤勇**同志挂任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挂任期2年）。

（桂政干〔1999〕28号 1999年7月29日）

任**袁光荣**同志为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桂政干〔1999〕29号 1999年7月29日）

任**黄少琴**同志（女）为广西师范学院副院长。

（桂政干〔1999〕30号 1999年7月29日）

任**毛裕玲**同志为百色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

（桂政干〔1999〕31号 1999年7月29日）

任**潘其弟**同志为河池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

免去**黄克**同志的河池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职务。

（桂政干〔1999〕32号 1999年7月29日）

任**黄克**同志为柳州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  
任**黄桂廷**同志为柳州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

（桂政干〔1999〕33号 1999年7月29日）

任**杨焱**同志兼任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免去**吴锡瑾**同志的广西右江水利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桂政干〔1999〕34号 1999年7月29日）

任**蒋述樟**同志为广西大学副厅级调研员。

（桂政干〔1999〕35号 1999年7月29日）

免去**娄必元**同志的自治区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桂政干〔1999〕36号 1999年7月29日）

**主题词：人事 干部 任免 通**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强我区企业营销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27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切实加强我区企业的营销工作，充分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扩大产品销售，压缩成品库存，加快货款回笼，提高经济效益，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提高营销队伍的整体素质**

企业主要领导要把主要精力放到市场调查、市场开拓、市场营销上去。加强企业营

销机构和营销队伍的建设，通过竞争、培训、引进等方式，把精兵强将配置到销售第一线。尤其在推销技术含量高的新产品时，应抽调工程技术人员直接参与产品销售，使产品销售工作与产品宣传、技术服务、信息反馈紧密结合。企业要按照全区企业改革整顿的要求，整顿营销工作，对营销人员实行系统管理，系统培训，动态考核。企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每个营销人员的最低营销额，对全年没完成最低营销额，形成大额拖欠或观念、身体不适应营销的人员，应及时进行

——政报所刊登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摘自桂政办〔1996〕52号文件）——

调离；对经营业绩好的营销人员给予重用。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每年适当调整部分营销人员，以确保营销队伍的活力。

## 二、实行销售费用、营销业绩与个人收入挂钩的奖励办法，充分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

生产企业可根据产品的特点，制定合理的万元销售收入提成奖励办法，根据销售收入的增长逐步提高销售费用包干和奖励费用。包干费用按不超过货款回笼总额 5% 的比例提取，计入销售成本。不纳入政府对企业的业务招待费考核。对清理外欠货款有功人员可按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息给予奖励，凡以现款形式清回 3 年以上非本人责任造成欠款的，可按清收总额的 15% 至 20% 进行奖励。

流通企业推销我区地方产品，允许从进销差价（毛利额）中提取 1-3% 的奖金，奖励有关营销人员。

## 三、积极处理库存积压产品，盘活资金存量

国有企业处理库存积压 2 年以上的库存产品和物资，因削价销售造成的损失，经同级财政、国有资产管理部批准，损失金额不大、企业可当年全部消化的，转入当年损益；损失金额较大的，视企业能力分 3 年进行消化，并转入当期损益。属历届领导遗留下来的积压产品由现任领导处理造成的损失，不影响工效挂钩和对经营者的考核。处理 3 年以上积压产品按成本价（进价）回收货款的，按回收总额的 1-3% 提取奖金奖励有关营销人员，费用计入销售成本。下岗职工推销本企业库存积压产品，各有关部门要按下岗职工再就业的有关优惠政策对待。

## 四、以推销大宗产品为重点，扩大我区地方产品的销售比重

（一）在全区城建、重点基本建设工程、公路建设、房地产开发、电网改造、机电招标及技改项目中，凡我区能自行协作配套的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等，建设单位应及时提出所需清单，与生产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衔接，在招标过程中，品种、规格、质量、价格等条件同等的，都应优先选用我区产品。区内重点工程使用钢材、水泥产品（除工程特殊要求且我区不能生产外），在同质同价、同等条件下，原则上要全部采用区内企业生产的产品。

（二）自治区经贸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重点工程大宗物资配送制度。物资运输过程中，区内专业车船运输公司实行优惠价运输、送货上

门服务。沿地方铁路地、市、县的建设工程用水泥等建材，可经由地方铁路使用自备车运输，以降低运输成本，促进营销。

（三）各设计部门对各种基建和技改项目的设备材料选型设计，除有特殊要求且区内不能生产的以外，在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按就地、就近的原则选用区内企业生产的各种设备、材料和器件。

（四）流通企业在同质同价的情况下要优先推销我区地方产品，地方产品销售比重要占销售总额的 20% 以上。

（五）行政事业单位采购办公用品，在同质同价的情况下，要优先选用我区产品，对无正当理由拒不采用我区产品特别是名牌产品的，各级财政部门不予报销经费，有关管理部门要严格调控或不予办理有关手续。各宾馆、饭店及娱乐场所也应积极销售我区的名优饮料、食品。

## 五、推行现代营销方式，拓展多层次市场

企业可根据产品特点、市场分布及发展规划，积极应用连锁经营、代理制、配送中心、网上交易等现代流通方式。对钢材、水泥、食糖大宗产品，可与资信状况好、经销队伍素质高的客户通过铺底周转量、最低代理量、预交风险金等措施，建立规范运作的代理关系。同时要充分发挥旧货市场、拍卖市场、调剂市场的功能，形成多层次的产品市场。

## 六、大力开拓农村市场，提高我区产品在农村市场的占有率

各企业要及时调整产品结构，生产和销售操作方便、价格实惠、受农民欢迎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如农业机械、小机电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优质农药、高效肥料、农膜等。各有关部门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列出面向农村市场的重点产品目录，加大扶持力度，组织设计、开发和生产。要逐步在农村试行信用消费，扩大农村市场对工业产品的吸纳能力。

## 七、狠抓国际市场开拓，努力扩大外贸出口

要搞好出口产品的结构调整，提高出口产品的加工深度、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重点抓好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和农副土特产品的深度加工。轻工、纺织、家用电器、机械、电子及服装加工等行业具有比较优势的生产企业要积极开展境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带动出口。继续推进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充分利用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巩固和开发亚洲等传统出口市场，积极开拓欧美、

中东、拉美、东欧等国家和地区的市场。

#### 八、改革营销体制，健全营销网络

试行以销售能手牵头组建营销股份公司，加大营销部门和产品开发部门非国有、非公有的比重。鼓励由营销能手参股、持股，牵头组成营销股份公司。鼓励对大宗产品在集中销售地组建营销公司，增强营销网络的辐射力。

#### 九、整顿市场秩序，保护公平竞争

各级工商、技监、物价、卫生检疫等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保护广西名优产品的市场信誉，严厉打击制假、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尤其对制售假冒伪劣药品、食品、卷烟、饮料、家电、化妆品等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行为坚决予以打击。同时各地、各行业要加强联系，确保货畅其流，为企业创造宽松的市场营销氛围。

#### 十、加大对工业产销率的考核力度，加强对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地营销工作的督查和考核

每年年底工业产品产销率没达到自治区确定目标的地区和部门，不得评为先进，并将考核产销率的结果在新闻媒体上公布。今后自治区每年在食糖、汽车、钢材、水泥等大宗产品中评选十个销售状元，公开表彰。同时，对大中型流通企业、重点批发市场销售我区产品的业绩进行考核评比，业绩突出的，给予表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主题词：工业 产品 销售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 第 15 次会议纪要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28号

各地区行署，各地级市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第15次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会议精神，抓紧对有关专题的实施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六日

## 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 第 15 次会议纪要

(1999年6月5日通过)

—

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第15次会议，于1999年6月4日至5日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四川省委副书记杨崇汇，贵州省委副书记、常

务副省长王寿亭，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杨基常，西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尼玛次仁，重庆市委副书记、市长蒲海清，成都市委书记陶武先，云南省委副书记王学仁率团出席了会议。全国

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蒋正华，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亲临会议指导。国家发展计划委、国家经贸委、国家民委、外经贸部、国家民航总局、交通部、铁道部、农业部、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开发银行、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等中央和国家有关单位以及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领导，一些老领导和专家学者，广东、海南、湖南省有关部门的领导应邀参加了会议。兄弟省市政府驻滇办事处的负责同志列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还有中央和有关省区市的新闻单位。出席会议的代表、特邀代表等共 350 余人。

本次会议主席，中共云南省委书记、省政协主席令狐安主持了会议。上届会议主席，贵州省常务副省长郭树清代表上届主席方对第 14 次会议以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各方代表团团长、中央和国务院有关单位的负责同志、应邀参加会议的有关省领导和专家学者发了言。

本次会议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抓住国家扩大内需和加大对中西部支持力度的历史机遇，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新形势，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强联合与协作，继续开拓东南亚、南亚市场，促进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把西南地区的经济联合与协作胜利推向 21 世纪。

本次会议正值中国'99 昆明世界园艺博览会和昆明出口商品交易会期间，与会代表通过对世博会、昆交会以及云南省部分地州的参观考察，紧紧围绕本次会议确定的“基础先行，产业联动，携手迈入 21 世纪”这一主题，并结合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共同致力于振兴大西南这一宗旨，回顾总结了各方为推动西南区域经济发展所作的努力和区域间经济协作所取得的巨大成绩，并就各省区市如何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区域经济联合与协作、今后联合的重点、以及事关西南地区经济发展全局并需要请党中央、国务院帮助解决的一些重大政策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并形成了共识。

## 二

会议对第 14 次会议以来主席方的工作和区域经济联合与协作所取得的成绩表示满意。与会代表看到，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和支持、尤其是在扩大内需政策措施的积极推动下，

经过主席方贵州省的多方协调与督促，各省区市都进一步加大对内对外开放和拓展区域经济联合与协作的力度，并紧紧抓住中央实施扩大内需政策的极好机遇，掀起了交通、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新高潮；西南地区旅游网络建设初见成效，旅游业已经或正在成长成为一些省区市的支柱产业；区域性市场体系的培育正在稳步进行；以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为重要内容的东西部经济协作不断深入，各方和对口支援的省市都在为推进大西南区域经济发展而努力。第 14 次会议商定的专题和协作项目基本得到落实。去年，六省区市七方实施区域间协作项目 522 个，相互间引进到位资金 26.7 亿元。协作规模不断扩大，质量不断提高。

## 三

会议认为，当前，全国上下正在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江泽民总书记在热烈欢迎我国驻南联盟使馆工作人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的精神，决心把对以美国为首的北约悍然侵犯我国主权的巨大义愤和伟大的爱国热情化作强大动力，坚定不移地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继续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和中央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走改革开放的强国之路。西南各省区市更应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充分发挥区域特色和比较优势，进一步加强联合与协作，为西南经济的腾飞作出贡献。会议通过深入的研究和讨论，就新形势下如何联合构建对外开放大通道，完善西南地区交通、通信网络；联合发展西南地区旅游产业；共建长江、珠江中上游生态工程体系；加强科技教育合作等四个方面达成了新的共识，形成并通过了给党中央、国务院的报告和专题请示。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进一步发展和完善西南地区综合交通、通信网络的问题。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和支持下，“九五”特别是去年国家实施扩大内需和积极的财政政策以来，西南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不断加大，一批骨干建设项目相继动工兴建，交通、通信等基础设施状况明显改善。但由于西南地区地处偏远，地形地貌复杂，区域内的交通、通信在全国仍处于落后状况，尤其是公路交通落后的问题更为突出，严重地制约了经济社会的发展。因此，进一步加强交

通、通信建设,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协调的交通通信网络,是加快西南地区对内对外开放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步伐,逐步缩小东西部差距的重要举措。各方应紧紧抓住中央实施扩大内需和积极的财政政策的极好机遇,以共同建设适应 21 世纪发展要求的现代化大通道和大通信为目标,积极争取国家支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加强合作,争取在下世纪初逐步建成适应西南地区对内对外开放和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现代交通通信网络。同时,请求国家将西南地区交通、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纳入“十五”至 2010 年重点建设规划,并在投资和政策支持方面给予更多的倾斜;允许西南地区以更加宽松的政策扩大对外开放的领域和外资项目审批权,优先安排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在国内信贷和投资方面,应根据西南地区经济欠发达的实际,实行差别利率并降低地方资本金比例;支持西南地区扩大基础设施项目债券规模,选择好项目上市发行股票,拓宽筹融资渠道,进一步加快西南地区综合交通和通信网络的建设步伐。

2. 关于联合发展西南地区旅游产业的问题。经过六省区市七方多年的共同努力,联合发展旅游产业已成为各方的一致行动,旅游产业正在各省区市经济增长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中国'99 昆明世界园艺博览会的举办和'99 生态旅游年各项活动的全面展开,为西南地区将旅游精品推向全国、推向世界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各方应进一步加强联合与协作,以共同发展大旅游、培育大产业、开拓大市场为目标,继续加强西南区域性旅游网络和跨省区市旅游精线路的建设,精心组织旅游精品,联手向海内外促销,建立健全区域性的旅游产业信息网络,尽快研究和制定区域间的旅游规划合作纲要,大力促进旅游商品开发,把西南地区的旅游产业建成最具竞争力的支柱产业。

3. 关于联合建设长江、珠江中上游地区生态工程体系的问题。西南大部分地区生态环境脆弱,由于长期以来农业过度垦殖,森林植被破坏严重,水土流失面积逐年增大,严重影响经济建设、人民生活生活和可持续发展。为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整治生态环境的要求,各方应将联合建设长江、珠江中上游地区林业生态体系作为改善生态环境、实施可持续发展战

略的首要任务,抓紧抓好长江防护林体系二期工程,全面启动珠江上游防护林工程,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稳步进行退耕还林。各省区市政府就加大投入、精心组织好工程实施的各项工作,同时请求国家给予大力支持,将长江、珠江中上游地区林业生态体系建设纳入全国生态环境建设总体规划,并在天然林保护、林区建设、退耕还林以及异地开发等相关方面给予必要的政策和资金扶持。

4. 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教育合作的问题。为适应世界经济科技全球化发展的趋势,迎接知识经济的挑战,各方应充分发挥知识、人才、信息和科研的优势,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点、热点问题,进行优势互补,力量集中,促进科技、教育与经济的紧密结合,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及产业化,加快教育发展和人力资源的开发,为大西南的跨世纪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在国家科技部、教育部的支持下,有关各方应抓紧实施一批科技、教育方面的合作项目,扩大信息、技术、成果、管理及人才方面的交流。同时,请求国家继续关心西南地区科技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发展规划、政策环境、资金投入等方面给予支持。会议还根据新形势的要求,对《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若干原则》进行了必要的修改。

#### 四

本次会议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支持下,经过与会代表的共同努力,取得了圆满成功。与会各方决心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坚定不移地走改革开放和发展经济的强国之路,进一步加强联合与协作,加快西南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步伐,以经济繁荣、社会进步、民族团结的崭新形象携手迈入 21 世纪。

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第 16 次会议,将于 2000 年在重庆举行。

六省区市七方经济协调会第 15 次会议

1999 年 6 月 5 日于昆明

主题词: 经济管理 经济 协作 会议纪要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不再由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 企业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29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  
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国务院批转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方案的通知》（国发〔1998〕41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领导小组关于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1999〕1号）精神，我区从今年1月1日起，对全区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实行垂直管理。为了适应建立工商行政管理新体制和改革企业登记管辖制度的要求，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对我区不再由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企业登记管理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自1999年7月1日起，自治区工商行

政管理局不再委托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企业的登记注册。

二、1999年6月30日以前由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的企业，移交给企业所在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管辖，企业档案随之移交。

有关企业档案移交的具体要求，由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另行下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企业 注册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更名为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 并调整其组成人员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1号

自治区各直属单位：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桂政发〔1999〕63号）有关“各地要建立健全住房制度改革机构，将原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更名为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将原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更名为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办公室，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稳定房改干部队伍，为住房制度改革的顺利进行提供组织保证”的精神，经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同意，将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更名为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现将更名后的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

革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 任：潘鸿权	自治区人民政府秘书长	谢景乐	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副行长
副主任：农立进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办公厅副主任	车芳仁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王建读	自治区党委副书记、 办公厅副主任	何 东	自治区物价局副局长
李朝松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副主任	李 煜	自治区经贸委助理巡视员
陈桂初	自治区政协办公厅副主任	伍学锋	自治区土地管理局助理巡视员
委 员：梁 斌	自治区计委副主任	柳盛权	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委 员会办公室主任
李代信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陈向海	自治区建设厅办公室主任
吴殿祿	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副局长	胡世琦	自治区国资局资产评估确认处副 处长

今后，自治区直属单位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成员如有变动，由委员会办公室行文通知，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备案。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

主题词：城乡建设 机构 调整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大瑶山 水源林自然保护区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2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由于大瑶山水源林自然保护区管理委员会部分成员工作变动，自治区人民政府对大瑶山水源林自然保护区管理委员会成员作了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 任：韦肇晋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黄桂辛	自治区旅游局副局长
常务副主任：张 锁	自治区林业局副局长	胡德才	自治区扶贫办副主任
副 主 任：邬弘辉	柳州地区行署副专员	吴 云	自治区财政厅处长
郭廷肇	金秀瑶族自治县副县长	黄好珍	自治区环保局处长
成 员：谢荣贵	自治区农办副主任	陈 忠	自治区调处办副主任
冯成善	自治区民委副主任	杨钦武	柳州地区林业局副局长
黎明智	自治区科技厅副厅长	谢华文	桂林市林业局副局长
张霍德	自治区水利厅副厅长	祝家彪	梧州市林业局副局长
刘永芑	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	杨伯添	贵港市林业局副局长

兰筱斌 象州县副县长  
罗骏和 武宣县副县长  
邓热和 荔浦县副县长  
雷华声 蒙山县副县长

刘东庆 桂平市副市长  
石焕成 平南县副县长  
郑一鸣 鹿寨县副县长

今后，管理委员会成员如有变动，由管理委员会行文通知，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备案。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

主题词：林业 机构 调整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自治区农户安全储粮引智成果 示范推广项目协调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3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了加强对我区农户安全储粮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工作的领导，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自治区农户安全储粮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协调小组。现将协调小组成员名单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韦肇晋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农村工作办公室主任	成 员：韦吉田 自治区农业厅副厅长 李崇玉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副组长：林 灿 自治区农业厅厅长 XXX 自治区人事厅副厅长、 外国专家局局长	苏湘群 自治区科技厅副厅长 金 涛 自治区粮食局副局长

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自治区农业厅，负责项目推广实施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韦吉田同志兼任，副主任由孙泽红（自治区外国专家局副局长）和孟众民（自治区农业厅副处长）担任。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三日

主题词：农业 粮食 储备 项目 机构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广西地质勘查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 领导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4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地质勘查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是国务院为促进地质勘查事业发展。增强地质勘查队伍活力所采取的重大措施，政策性强，涉及面广。为了加强对我区地质勘查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领导，使该项工作顺利进行，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自治区地质勘查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马忠毅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张 敢	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
副组长：罗在明	自治区地矿厅厅长	XXX	自治区人事厅副厅长
成 员：张延吉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	施 强	自治区经贸委纪检组组长
刘铭达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金振威	广西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副局长
沈德海	自治区编委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自治区地矿厅，由金振威兼任办公室主任。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四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地矿 机构 改革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自治区教育厅、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 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 教育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5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各有关学校：

自治区教育厅、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试行）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 关于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 高等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试行）

（自治区教育厅、发展计划委员会  
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

为了实施“科教兴桂”战略和自治区党委提出的“三大战略、六大突破”战略决策，加快我区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步伐，探索以多种形式、多种途径、多种机制发展高等教育，经教育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批准，1999年我区普通高等教育年度招生计划中，安排4500人专门用于部分学校试行与现行办法有所不同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教育（简称“新高职”）。为办好新高职，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试行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教发〔1999〕2号）精神，现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目的

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教育的目的是：促进我区高等教育更好地适应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加快培养面向基层，面向生产、服务和管理第一线职业岗位的实用型、技能型专门人才；满足人民群众对高等教育日益增长的需求，缓解高中毕业生升学压力；探索以多种形式、多种途径和多种机制发展我区高等教育；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探索和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高等教育计划宏观管理机制。

## 二、管理职责

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为专科层次学历教育。其招生计划为指导性计划；教育事业费以学生缴费为主；学生毕业不包分配，不再使用《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派遣报到证》，国家不再统一印制毕业证内芯，由举办学校颁发毕业证书，与其他普通高校毕业生一样实行学校推荐、自主择业。

在国家宏观政策的指导下，自治区人民政府根据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产业结构特点、招生能力、就业状况和国家下达的指导性计划等综合情况，确定年度招生计划、招生

办法、专业设置和收费标准，指导毕业生就业。自治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新高职教育教学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保证教学质量、规范办学秩序和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学生户籍管理，并及时总结试办新高职的经验。

举办学校根据社会需求和自身办学条件，编制年度招生计划，并按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特点，认真组织教学，保证教学质量。举办学校除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学籍管理外，还应就毕业证书的发放、办学秩序的稳定制定严格的管理措施，同时负责毕业生的就业指导和服务。

三、招生计划和教育事业费。1999年新高职招生计划由自治区发展计划委员会、教育厅下达，举办学校有10%计划调节权，可在自治区下达的指导性计划的10%幅度内自主调整招生计划。教育事业费以学生缴费为主，具体收费标准按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高等职业教育收费标准问题的批复》（桂政办函〔1999〕218号）执行。

四、招生对象及招生办法。招生对象以普通高中毕业生为主，并招收一定比例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普通高中毕业生须参加全国统一高考，对招收相关或相近专业的少量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其招生办法由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确定。招生录取由举办学校参照自治区招生主管部门批准的录取分数线自主组织生源，报招生主管部门审批录取。

五、户籍管理。新生凭自治区招生部门认可的《高等学校招生录取通知书》办理粮户迁移手续。高职学生毕业后，找到接收单位的，凭用人单位的接收函、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和公安部门的户口迁移证、粮食部门的粮食迁移证办理户粮迁移手续。未找到接收单位的，凭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和公安部门的户口迁移证、粮食部门的粮食迁移证办理户粮迁移手续；入学前

系城镇户口的，其户口可转回家庭所在地落户；入学前系农村户口的，保留其非农户口，户籍关系落在乡镇所在派出所。也可由毕业生向接收单位所在地或生源所在地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提出申请，迁入当地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临时集体户口册。高职毕业生可由接收单位或毕业生向接收单位所在地或家庭所在地的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申请办理人事代理。

#### 六、教学管理

举办学校按社会需要设置、调整专业和培养目标，教学计划和课程设置按适应职业岗位群的职业能力的要求来确定。强调理论教学与实践训练并重，毕业生必须具有直接上岗工作能力。加强与有关部门合作，按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有关职业技能考核标准对学生进行职业技能考核鉴定，使学生毕业时能同时获得相应的

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

在校生的管理按《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新高职毕业生通过严格的选拔程序后可进入普通高校本科相关专业学习。

#### 七、招生学校与规模

按照先试点后推广的原则，1999 年选择广西大学、广西医科大学、广西师范大学、广西民族学院、广西工学院、广西中医学院、桂林电子工业学院、桂林工学院、桂林医学院、广西水电学校、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和广西柳州卫生学校等 12 所学校试办新高职，招生规模 4500 人。

**主题词：教育 学校 体制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解决桂江企业有限公司事务协调小组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6 号

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钦州、防城港、北流市人民政府，自治区计委、经贸委、开放办、财政厅、外经贸厅、科技厅、审计厅、国税局、地税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土地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局，桂江企业有限公司，中国人民银行南宁外汇管理局，中国银行广西区分行，南宁海关：

为协调解决桂江企业有限公司面临的困难，充分发挥其作为我区对外窗口和贸易、融资渠道的作用，推动我区对外开放事业的发展，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自治区解决桂江企业有限公司事务协调小组。现将协调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杨海林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李代信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副组长：罗里加	自治区开放办主任	李志勇	自治区外经贸厅副厅长
闻心达	桂江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聂江武	自治区审计厅副厅长
成 员：刘建行	自治区计委副主任	谢寿堂	自治区土地管理局纪检组组长
滕 冲	自治区经贸委副主任	蒋素荣	自治区国资局副局长
陈建林	自治区开放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自治区开放办，罗里加同志兼办公室主任，闻心达同志兼办公室副主任。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外贸 机构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开展土地转让土地炒卖清查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7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  
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转让管理  
严禁炒卖土地的通知》（国办发〔1999〕39号）  
精神，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对土  
地转让、土地炒卖行为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现就  
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清查的范围和内容

这次清查的范围是：1997年4月15日至  
1999年4月30日批准转让及未经批准擅自转  
让的各类国有土地和集体所有土地（不包括异  
地安置扶贫开发项目用地）。清查的重点是占  
用集体所有土地进行“果园”、“庄园”等农  
林开发项目，城乡结合部和公路两旁私搭乱  
建的违法用地，特别是违法占用集体所有土  
地进行的非农业建设。

清查的主要内容是围绕具体项目用地进  
行“四查”：一查土地转让是否经过批准；  
二查土地转让批准手续是否合法，包括建设  
用地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转让条件、占用集  
体所有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是否已依法办  
理土地征用手续、办理土地转让手续的有  
关材料是否齐全等；三查有无以牟利为目  
的非法转让、出租、抵押土地使用权行为；  
四查有无强行占用集体所有土地进行“果  
园”、“庄园”等农林项目开发及利用农  
林项目开发进行非法集资的行为。

## 二、清查工作的目标

通过清查，一是摸清《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管理切实保护耕地的通  
知》（中发〔1997〕11号）下发以来土地  
使用权转让的情况；二是依法处理土地使  
用权非法转让行为，维护土地管理秩序；  
三是制止集体所有土地转让、

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和占用集体土地进  
行“果园”、“庄园”等开发的行为；四  
是制止以开发“果园”、“庄园”为名炒  
卖土地、非法集资的行为，维护社会安定  
团结。

## 三、清查工作的方法和时间安排

这次清查由各级土地管理部门牵头，  
建设、工商等部门配合，主要采取自查自  
纠和上级检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具体清  
查方案由自治区土地管理局制定。清查时  
间安排为：1999年10月底前，各县（  
市、区）要完成清查工作，并将清查情  
况报地区行署、地级市人民政府；地区  
行署、地级市人民政府要在11月底前  
将本辖区的清查情况上报自治区人民政  
府，并抄送自治区土地管理局，自治区  
人民政府将组织工作组对各地、市、县  
的清查工作进行重点抽查和验收。

## 四、清查工作的要求

各级人民政府要充分认识到这次清查  
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把清查工作列  
入重要议事日程，分管领导要亲自挂帅，  
认真动员部署，精心组织。清查工作要  
实事求是，突出重点，讲求实效，不走  
过场，对清查出来的问题要按有关规定  
及时处理，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清查  
任务。对清查工作敷衍了事、走过场或  
有意隐瞒存在问题，对存在问题查处不  
力的，要追究主要领导的责任；对在这  
次清查中工作突出、成绩显著的单位，  
自治区将予以表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土地管理 检查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切实做好今年夏粮入库工作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38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目前我区夏收工作已经开始。为了搞好我区今年的夏粮入库工作，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确保国家定购粮任务的完成

自治区下达的1999年6亿公斤定购粮任务，是我区保证军需民用，搞好粮食平衡必不可少粮源，关系到我区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大局。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今年夏粮入库工作的重要性，把定购任务抓紧落实到县、乡、村和农户，按照粮食工作首长负责制的要求，加强对夏粮入库工作的领导，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狠抓落实。县、乡要组织足够的力量抓粮食入库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齐心协力，确保粮食定购任务的完成。

## 二、认真贯彻执行粮食收购价格

各地要认真贯彻执行今年的粮食收购价格，不得违反自治区规定的粮食收购价格政策。对农民出售的粮食，要积极敞开收购，粮食购销企业在正确执行价格政策和依质论价的前提下，对农民交售的定购粮和余粮，不得拒收、限收、停收，不得压级压价，不得向农民打“白条”。

## 三、严禁代扣、代缴除农业税以外的任何税、费

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收购农民粮食必须坚持户交户结，不得接受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委托，代扣、代缴除农业税以外的任何税费。乡（镇）、村干部不得在粮食收购现场（粮所、站）坐收统筹款、提留款及其他税费，不得将各种统筹、提留款折成粮食自行收购。对违反《粮食收购条例》规定的，要按《粮食购销违法行为处罚办法》严肃处理。

## 四、坚持公购粮征收实物

公粮原则上征收实物，城镇郊区菜农及农

村中个别农户因灾减产等原因交纳实物确有困难的，经县（市）人民政府批准，可改交代金，由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按规定的定购价折收；对有购粮任务的农户因调整产业结构无实物交售的，可由农户委托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代购粮食完成定购任务。

## 五、鼓励农户用优质谷交纳定购粮任务

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早籼稻谷即将退出保护价范围，各地、市、县要鼓励农民用优质稻谷完成公购粮任务。国有粮食购销企业要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进行收购。用优质稻谷交纳公粮任务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要将优质稻谷与普通稻谷公粮结算价之间的差价退给农民。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对优质稻谷的收购要实行单收、单储，以利优质优价，方便销售。

## 六、切实做好粮食收购资金封闭运行

对粮食收购资金，各级农业发展银行要严格按照“库贷挂钩、钱随粮走”的办法供应和管理，根据收购计划和进度，保证收购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同时按规定贷给粮食收购费用。国有粮食购销企业要提前做好用款计划，及时向农发行提出用款申请。国有粮食购销企业要按规定积极顺价销售库存粮食，粮食销售后及时归还收购贷款本息，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挪用收购资金。对违反规定的，要追究有关领导和人员的责任。

## 七、加强粮食市场管理

搞好粮食市场管理，是实现敞开收购和顺价销售粮食的重要前提。各地、市、县要认真执行国务院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粮食市场管理的有关规定，除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和经自治区人民政府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可与农民签订自用粮的产销合同，并按合同收购农民粮食的大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and 大型饲料生产企业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直接向农民和其他粮

食生产者收购粮食。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粮食市场的领导,认真做好粮食市场管理的组织、协调工作。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加大粮食市场管理力度,严格粮食市场管理,维护粮食流通的正常秩序。对违反《粮食收购条例》有关规定的私商粮贩和其他企业,要按有关规

定严加惩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 农业 粮食 收购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我区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情况检查的通报

桂政办发〔1999〕140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区直各委、办、厅、局:

《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国发〔1997〕29号)明确提出在全国全面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地级以上城市要在1998年以前建立起这项制度;1999年底以前,县级市和县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镇要建立起这项制度。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的通知精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建立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桂办发〔1998〕2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暂行办法》(见桂政发〔1998〕19号文件),要求各级政府切实加强领导,确保这项工作的顺利实施。

为了确保国务院和自治区的部署落实到位,最近自治区组织工作组对一年多来全区建立和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一、我区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已经取得初步效果

(一)地级市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已基本落实。到1999年6月10日止,已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地级市有: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梧州市、北海市、玉林市、钦州市、贵港市。柳州市从1996年就开始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1999年起保障标准调至每人每月140

元,保障对象涵盖困难居民、下岗困难职工等各类符合救济条件的对象,共2460人,做到每月按时发放救济金。南宁市把最低生活保障的重点放在国有企业下岗困难职工家庭,1998年以来市民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对特困企业职工生活情况进行调查,先后给39家企业下岗困难职工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今年1至6月份,南宁市共有10143名下岗职工领到最低生活保障救济金。这项制度的建立为企业的改革和社会稳定起到很好的保障作用。

(二)县级市和县城所在地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正在抓紧进行。据统计,目前已实施的有武鸣县、柳江县、柳城县、鹿寨县、来宾县、金秀瑶族自治县、象州县、阳朔县、临桂县、灵川县、全州县、容县、北流市、陆川县、博白县、兴业县、百色市、西林县、南丹县、宾阳县、灵山县、浦北县、东兴市、桂平市、平南县等。保障标准为每人每月50-100元,多数在60元左右。保障对象重点是城市孤老、困难居民和下岗职工的困难家庭。

(三)克服财政困难,千方百计落实低保资金。近年来,我区各级财政都不宽松。但是,许多地方政府为了解决城市贫困人口的生活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的发展,按照国务院和自治区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千方百计筹措低保资金,及时兑现。据统计,全区已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

障制度的地方，1998年兑现低保资金1200多万元；1999年1-5月份已经兑现低保资金560万元。

### 二、在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实践中，积累了一些好的做法和经验

(一)领导重视，措施有力，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各级政府领导都十分重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实施，把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分管领导直接抓，由政府牵头，组织民政、财政、劳动、工会等部门对城市贫困居民和企业困难职工生活情况共同开展调查，确定保障标准，审批救济对象名单，兑现救济资金，使制度得到落实。有的地方做到领导、机构、人员、办公经费四落实。在具体工作中做到“四确定”，即确定人员、确定任务、确定时间、确定要求，从而确保了工作的顺利开展。玉林市政府下发通知，要求市、县1997年底以前全部建立制度，1998年1月起兑现。南宁、柳州地区行署，作了统一部署，并派出督查组，要求在1999年下半年全地区落实。百色、河池地区根据自己的实际，采取低标准、保重点的指导思想，克服财政困难，正抓紧制定方案，确保今年内全面兑现城市和县城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二)坚持从实际出发，合理确定低保标准。各地在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时，坚持从当地的实际情况出发，不搞一刀切，不互相攀比，本着低标准起步，重在制度建设的原则，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南宁市在1996年刚建立制度时，确定保障标准每人每月125元，根据经济的发展人均收入的提高以及物价指数的变化，1998年把保障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150元，而其他地级市的保障标准为每人每月110-130元之间，县级市和县人民政府所在镇保障标准每人每月50-100元之间。如河池、百色地区等贫困地区，在确定保障标准时，多数县都是每人每月60元左右。每年需要增加的社会救济费只有几万元，既能保障救济对象的基本生活，财力上又能兑现实施。

(三)工作不拘一格，找准新的突破口。在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过程中，一些地方根据县级市和县人民政府所在镇的非农业人口所占的比例不大，城镇居民符合救济条件对象不多，一类救济对象原有的救济金已接近保障标准等具体情况，有的地方采取以原有

救济制度为基础，对达不到标准的一类救济对象进行补充完善，集中力量重点放在对新增救济对象的调查、审批，使制度很快得以实施。柳州地区、柳州市和玉林市所属市、县大多采取这一办法，取得明显的效果。

### 三、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总体进展情况看，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一些地方的工作进展比较缓慢，资金到位率低，这与国务院要求在1999年底以前所有城市和县城兑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目标还有较大差距，全区尚有一个地级市和56个县市没有实施兑现。如不抓紧就有可能不能完成国务院和自治区提出的工作目标。没有实施兑现的市、县主要原因是：一是认识不到位。有的市、县领导对建立和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缺乏紧迫感，认为建立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重点是地级以上的城市，县级市和县城可以先放一下，因而迟迟没有行动，有的甚至想等到明年再兑现，拖了全区的后腿。二是工作不扎实。有的市县没有把这项工作纳入政府为群众办实事的内容，领导缺乏督促、检查，没有采取有力措施，有的市县民政局没有把此项工作列入重点，在人力、物力、时间上投入不够，工作打不开局面，进展缓慢。三是没有认真掌握好政策界线 and 操作方法，方案不切合实际，影响制度的落实。有的市县没有按照国务院明确的三条保障线的衔接关系处理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失业保险、最低生活保障问题，各部门的任务职责不明确，互相扯皮，影响进度；有的对救济对象范围标准把关不严，方案脱离实际影响兑现。四是资金不落实。国发〔1997〕29号文件明确：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列入财政预算，纳入社会救济专项资金支出科目。但有个别县市没有纳入预算，有的列而不支，使制度得不到落实。

### 四、近期内的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大工作力度，力争近期内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有较大突破。各地要把落实国发〔1997〕29号文件精神，兑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作为各级人民政府为群众办实事的内容来抓，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务必在1999年9月底前实现我区所有城市和县城都要兑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目标。

(二) 正确理解“三条保障线”的关系, 认真做好工作。各地在实施过程中, 要按照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失业保险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衔接工作的通知》(劳社部发〔1999〕13号) 处理好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失业保险、最低生活保障三条保障线的衔接关系。明确各有关部门的分工和职责, 确保“三条保障线”的实施。

(三) 要落实资金, 确保兑现。各级民政部

门要严格按照国务院通知精神控制保障范围, 合理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 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的安排, 确保到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 民政 社会保障 通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 参加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41号

各地区行署, 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 区直各委、办、厅、局, 桂林、南宁、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为了促进中外高新技术成果、信息的交流, 加快我国高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 推动我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 提高国民经济增长的质量, 经国务院批准, 外经贸部、科技部、信息产业部、中国科学院、深圳市人民政府将于每年秋季在深圳市联合举办“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邀请港、澳、台及国外高科技企业、大学、科研机构及跨国公司、风险投资基金、银行、保险、技术评估分析专家参加。首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定于1999年10月5日至10日在深圳市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展览中心举行。为了“广交朋友, 构建基础, 了解外界”,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组团参加首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为了开好这次交易会,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主要内容

(一) 高新技术成果交易及技术转让。大会将组织一大批境内外著名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科技及贸易企业以及大批中国留学生提供近万项具有产业化和市场前景的最新科技成果; 邀

请境内外投资顾问机构、技术转让与咨询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和证券金融机构对成果及技术项目进行筛选、评估和撮合; 组织1000家以上有技术需求的境内外风险投资机构、上市公司、企业集团和实业投资商参与交易。

(二) 国际计算机、通信及网络产品展销。大会将组织数百家世界知名的跨国公司、企业集团参展, 展示计算机、通信及网络行业领域的最新产品和技术; 大会还将通过各国和地区驻华商务机构、中国驻海外商务机构、境内外商会等, 广泛邀请海内外客户参观和洽谈。

(三) 高新技术论坛。大会将邀请国内外著名科学家、企业家、金融家和知名人士, 就若干高新技术领域的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知识与国家发展战略, 以及与技术贸易和高新技术产品发展相关的金融、证券和风险投资等问题进行专题报告。

### 二、组织领导工作

(一) 为了做好我区参加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组织领导工作,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广西交易团, 负责我区交易团的组织领导及协调管理等工作, 交易团团团长由自治区副主席吴恒担任, 副团长由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杨海林、自治区外经贸厅副厅长吴一波、自治区科技厅副

厅长蓝天立担任。交易团下设筹展办公室，筹展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由自治区外经贸厅、科技厅负责。

(二)请各地、市指定1名领导负责组织本地、市的参展及招商等具体工作，请区直各有关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所属单位的参展及招商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参展的准备工作，尽快落实参展企业和参展、招商的项目及摊位数量，统一报到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广西筹展办公室，以便统筹安排参展和招商工作。

(三)广西交易团将组织全区参展单位统一布展，统一安排食宿，具体费用另行通知。

(四)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广西筹展办公室刻制“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广西交易团”专用章。今后办公室将用此专用章通知有关事项。

### 三、展区划分

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共设A、B1、B2、B3、C五个展区，其中：

A区为专业展区，以计算机、通讯、网络为主题，展览面积共11000平方米；

B1区划出1000-1500平方米作为中国高科技成就展区，集中展示中国在电子信息、生物工程、新材料等领域的最新、最高成就；

B1区其他部分以及B2、B3、C区为成果交

易展区，展览面积共为11000平方米。

### 四、项目参与与项目参展方式

本届交易会采取集中交易与常年交易、项目参与与组团参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五、展位收费标准

国内参展商2×3平方米标准展位，每个展位：C区3000元，B区3800元（人民币）。

### 六、组织参展与招商的要求

(一)精心筛选参展项目。参展项目要真正反映本地区、本行业的高新技术水平。

(二)积极组织招商项目。包括引智、引技、引资，重点组织有国际、国内市场前景和有投资需求的高科技项目。特别要注意组织当地需要引资、引技的中小科技型企业参与招商，以便有针对性地邀请有投资意向的投资商参与洽谈。

### 七、参展企业均统一编入会刊

大会将出版“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会刊，计算机、通信、网络展会刊以及高新技术论坛优秀论文集等。

以上事项，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七月三十日

**主题词：科技 技术 交易 通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组团参加99中国苏州科技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桂政办发〔1999〕143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人民政府，区直各委、办、厅、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教兴国”战略，促进教育、科技与经济结合，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科技部、教育部、江苏省人民政府决定于1999年9月25日至27日在江苏省苏州市的苏州会议中心举办“99中国苏州科技成果交易会”。这次交易会将组织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的成果，重

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科技成果进行展示交易、转让洽谈和信息发布；开展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合作招标、应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关键技术攻关招标；组织国内知名技术中介机构对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入股、专利和商业秘密的作价提供评估服务；对专利、商标、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利用提供咨询；邀请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和国内外知名科技企业经理、专家学者

——政报所刊登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摘自桂政办〔1996〕52号文件)——

举办科技发展动态、科技企业的创业与管理等方面的报告会。

当前,全区各行各业都在认真落实以产品创新为核心的创新计划。而寻找产品创新的信息资源和技术资源是目前大家共同关心的问题,尤其是科技部门显得尤为迫切。99 中国苏州科技成果交易会为我们寻找、吸纳高新技术成果提供了一次极好的机会。多年来,我区一直得到江苏省在技术、经济等方面的大力支持。为进一步加强我区与江苏等省、市的合作和交流,展示我区技术成果水平,寻找、购买先进技术成果,学习外省引资、引技、引智、引项工作经验,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组团参加 99 中国苏州科技成果交易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99 中国苏州科技成果交易会广西代表团”,团长由自治区副主席吴恒担任,副团长由有关部门的领导担任。下设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区直六个分团。

二、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五市分别以市人民政府名义组织分团(所在市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纳入该市分团),在邕的区属科研院所、高校及区直有关厅局联合组织一个分团参展参会(包括参展、考察、技术采购与招商);其他地、市可以组成分团或

派代表参加,如设分团一并纳入广西代表团统一领导。

三、各分团和其他地、市要积极组织各地的高新技术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高新技术成果参展,有针对性地采购技术成果,做好招商引资、引智、引技、引项工作。

四、各分团所选参展的项目、成果和产品应当比较先进,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准。

五、凡进行招商、引项、引资的单位,要做好有关项目的资料准备。具体组织和筹备工作由自治区科技厅负责。

六、各分团要于 1999 年 8 月 18 日前将落实参展、招商、发布的单位、内容及所需展位数报自治区科技厅。联系人及通讯地址:

联系人:唐亮东、薛丽英、陆而腾

地 址:南宁市新民路 55 号广西技术市场

邮 编:530012

电 话:2805978-2403, 2801431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九年八月二日

**主题词:科技 技术 交易 通知**



“九五”重大  
计划重点项目——猕  
猴桃示范园一角。

# 壮乡“植物王国”

##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植物研究所

### 中国科学院



所长兼党委副书记李锋(左三)、书记兼副所长文永新(右一)向中国科学院常务副院长陈宜瑜(左二)、广西科学院常务副院长杨道华(左一)汇报广西植物研究所科技发展蓝图。



自治区副主席吴恒(中)与自治区主席助理、区科技厅厅长张正轴(右)等领导考察桂林植物园。



银杏良种园内硕果满枝。

广西植物研究所是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和中国科学院双重领导的研究所,创建于1935年,是广西第一个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和我国最早的植物学研究机构之一。

广西植物研究所位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占地面积约67公顷,拥有固定资产(不含植物标本、土地等)2256.8万元。现有研究员20人,副高级职称49人,博士、硕士21人,中级职称79人,初级职称69人。其中,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0人,自治区级及地市级优秀专家或拔尖人才12人。

该所设有植物分类、植物区系、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生态学、生物技术工程、植物营养生理、遗传育种、植物引种栽培学、园林植物与设计、植物化学等近20个学科,其中,植物分类、珍稀濒危植物迁地保护、银杏和猕猴桃的选育种与早实丰产研究等,在广西乃至全国具有明显的学科优势。60多年来,共取得了200多项科研成果,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取得的科研成果达140多项,其中有80多项次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和地厅级科技进步奖;出版专著40多部,发表各种研究论文1300多篇。学术期刊《广西植物》(Guihaia)(1981年创刊),已成为广西优秀期刊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核心期刊。

该所已经建成馆藏标本40万份、居华南第二位和全国第六位的广西植物标本馆,配置了价值400多万元的大、中型仪器设备52台(套),建立了金花茶、猕猴桃、罗汉果、乌桕、苦丁茶以及野生蔬菜的种植资源圃,建立了银杏园、猕猴桃园、无核黄皮园、罗汉果园、油梨园等示范园。还拥有了自己的科研中试基地——制药厂、植物制品厂。60多年来,该所积极地转让各项科技成果,还在全区成功地组织开展了银杏、无核黄皮、猕猴桃、罗汉果等良种苗木的示范推广与规模种植工作,多次完成了区内高速公路的绿化工程任务,已经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该所还充分利用中国科学院等渠道,与新西兰、英国、澳大利亚等20多个国家的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了联系,已选派了20多名科技人员到国外进修学习。目前,在研国际合作项目5个。

该所实行所、园一体的桂林植物园,创建于1958年,累计收集到2700多种植物(其中国家级保护植物170多种),已成为广西唯一的综合性植物园,被列为中国科学院的12个大植物园之一。目前,正抓住大桂林旅游业发展的契机,加紧国内基础设施和景点建设,努力建设成为一个集科研、科普教育、旅游观光和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场所。

(本版图文由广西植物研究所提供)

绽放14枝绚丽雄花的一株叉叶苏铁(广西特有的国家二类保护植物)



# 南宁市伟林外语学校



曾伟林在悉尼

曾伟林，六十年代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八十年代留学澳大利亚并考取英语国家英语水平考试的B级—Very good English user，九十年代参加广西首届外语大赛，获专业成人组南宁市第一名并获全国中小学外语教学园丁奖。曾伟林的学生获广西高考状元的有5人，第二名3人。1997年全国中学生能力竞赛又有两个学生以广西第一名和第二名的成绩获全国特等奖。



曾伟林与全国特等奖获奖者合影

南宁市业余伟林外语学校成立于1994年。五年间学校从第一期的14个学生发展到现在九个教学点、一百多个班级、四千多学生。学校的教学原则强调三性：娱乐性、鼓励性和竞争性。1997年全国中学生能力竞赛，伟林外语学校有三人获全国特等奖。

伟林外语学校重社会效益胜过经济效益，获得社会的广泛认可和支持。学校每年为全市培训一百多名教师；免费为大学生、公务员、军人和技术人员提供升级、职称外语培训。校办的民族广场英语角已成为广西首府对外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伟林艺术团不仅给学生提供一个学英语、用英语的机会，而且为社会提供精彩纷呈的文艺节目。学校正在计划实施一系列的国际交流项目，如选送学生到国外留学，建立姐妹学校，建立双向的夏令营、联系国外的半工半读项目等。学校的英语教学将与英语国家同步，毕业后可以直升英语国家的大学。学校把素质教育放在首位，充分发挥学生的个性和潜能，把学生培养成共和国优秀的公民。



曾伟林在给英语爱好者讲学习方法



民族广场英语角

ISSN 1002-3496



● 四封采编 罗翔

广告许可证：南工商广 4501004000110

本刊邮发代号：48-99

定价：2.00元